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总院科研楼生物样本库大模型一体机采购

项目编号：JSZC-320500-JZCG-G2026-0084

甲方（采购人）：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联系人：陆周琳

联系方式：0512-67972861

住所地：苏州市姑苏区平海路 899 号

邮编：215000

乙方（中标人）：苏州沸点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琴

联系方式：15850250648

住所地：中国(江苏)_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 88 号人工智能产业园 C1-901

邮编：2150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为明确采购人（甲方）和供应商（乙方）在购销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友好协商，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合同一般条款

定义

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合同价款是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货物是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他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和材料等。

服务是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承担的与供货有关的辅助义务，比如运输、保险以及其他伴随服务，比如安装或指导安装、调试以及送货上门提供技术援助、培训、配合措施、维修响应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损失是指合同一方因不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另一方及第三方的各种损失的费用，还包括守约方为减轻损失或维护权利而需支付的各种调查费用、车旅费用、律师费用等。

（一）、合同文件

1、合同文件适用法律

适用于合同文件的法律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及甲方所在地的地方性法规。

2、合同文件组成和解释顺序

2.1　合同文件的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2.1.1 合同的特殊性条款

2.1.2 合同的一般性条款

2.1.3 洽商、变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

2.1.4 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

2.1.5 有关图纸

2.1.6 标准、规范和其它有关技术资料、技术要求

2.2 合同的特殊性条款的效力优于合同的一般性条款的效力

3、合同文件使用文字

3.1　合同文件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

3.2　合同文件使用特殊性条款约定的国家标准和规范；国家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可使用特殊性条款约定的行业或甲方所在地地方的标准、规范。甲方应按特殊性条款约定的时间向乙方提供一式两份约定的标准和规范。

（二）、标的物的一般条款

1、完整物权

乙方确保对于出卖的标的物拥有完整物权，并且乙方负有保证第三人不得向甲方主张任何权利（包括知识产权）等义务；如因侵犯知识产权等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全额退还已收款项及承担本合同总金额 20%违约金。

鉴于信息化的快速发展以及甲方自身各类发展需求，乙方应无条件向甲方及甲方合作方开放或提供各类端口或信息采集口，对此乙方予以再次确认且无权收取任何费用。如乙方不予配合，则甲方有权直接终止本合同并不予支付任何款项（如已支付、则乙方须全额归还）、不予退回履约保证金等，且有权要求乙方承担本合同总金额 20%违约金。

注：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设备如涉及与甲方端口或设备对接或改造现场设施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质量保证

2.1 乙方应保证所供标的物是原厂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且是非长期积压的库存商品（距离生产日期应在 1 年内），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标的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标称的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乙方承诺的质保期限内，乙方应对由于工艺等缺陷及伴随服务而造成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标的物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及时负责包退、包换或提供全新替代设备，确保不影响甲方正常运营，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提供的产品若存在质量问题或未及时退还、提供替代设备等导致在安装及今后使用过程中造成甲乙双方、使用人或第三方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的或影响甲方运营导致各类损失等，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2.2 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的结果或当地技监部门的检验结果，或者在质保期内，如果标的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标的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本合同一般条款第（六）条“违约责任”向乙方主张各项权利。

2.3 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合同条款中标的物的质保期均自标的物通过甲方最终验收之日起计算，如发生退回、维修或设备替换等情形，质保期予以相应延长。

2.4 乙方再次承诺严格按照招标书及本合同等文件所记载内容提供服务内容，包括且不限于整体要求、各类功能要求等。

2.5 乙方承诺本合同所涉设备均与甲方现状吻合，确保各类设备及设施均能正常运行，甲方无须另行添置任何设备或设施；如有，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费用，包括且不限于添置设备或设施费、改建费等。

3、包装

乙方提供的设备必须为原厂包装，在送交甲方验收前不得拆箱。乙方应当按照约定的包装方式交付标的物。对包装方式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应当按照双方补充协议约定的

方式包装，或者按照通用的方式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的包装方式。

4、伴随服务（乙方对甲方待使用设施的周边配套实施等均已现场确认并认可，确保甲方无须另行添置设备或设施；且该部分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价内，甲方无须支付任何费用）

4.1　乙方除应履行按期按量交付合格标的物的义务之外，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4.1.1　标的物的现场安装、启动、调试、培训、验收、维护、升级、监督、更换或设备替换等，以及招标书等文件所记录的服务项目；

4.1.2　提供标的物组装和一般维修所必须的工具；

4.1.3 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对所提供标的物实行运行监督、维修服务的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保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1.4 按甲方要求，对甲方技术人员进行技术指导或培训；提供系统完整专业的培训计划；提供厂家免费培训、并提供维修资料及中文的用户操作手册。

4.2　除合同另有规定之外，伴随服务的所有费用均已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进行支付。

乙方负责现场清理，对废弃物、垃圾等不得随意丢弃，必须按国家相关规定要求处置。

乙方除应做好服务人员的安全教育外，还应为服务人员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条件，为服务人员办理作业时的人身安全保险和意外伤害险，一切安全责任事故均由乙方负责。

（三）、标的物的交付、检验和验收

1、标的物的交付

1.1　标的物的所有权自标的物交付时转移,标的物交付行为不视为标的物和安装调试等验收合格，仅是对标的物的数量、外观等进行确认。

1.2　乙方应当按照约定的期限和约定的地点交付标的物。

1.3　乙方应当按照约定或者交易习惯向甲方交付提取标的物的包括出厂证明、合格证、报关单及商检单等全部材料。

2、检验和验收

2.1　在交货前，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书面合格检验证明，合格检验证明仅作为甲方接收的依据，但不能作为有关标的物质量、规格、数量或性能的最终检验结果及付款依据。

2.2　甲方根据合同规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分阶段进行验收，同时比较乙方出具的检验证明，经检验无误后出具验收合格证明，该证明作为最终付款所需文件的组成部分（但不免除乙方对标的物生产厂家、质量等方面须承担的责任及义务）。

2.3　验收期限自标的物安装调试正常使用三个月内，特殊情况需延长的，双方应特别约定。

2.4　如双方对验收结果有分歧，则以国家权威部门的检验结果为准，检验费用先由乙方垫付、最终由有过失的一方支付。

3、货物交货时，包装须完整无破损，乙方还必须提供以下材料：

3.1　货物装箱清单

3.2　合格证（国产设备必须提供）

3.3　报关单&商检单（进口设备需提供）

3.4　医疗器械注册证（医疗设备需提供）

3.5　中英文技术资料

3.6　使用维修保养中文说明书

3.7　其它必备材料和必备工具等

3.8　保修单等其它必须材料

3.9　质量合格材料（计量合格证）

（四）、对标的物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对标的物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1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原则上于双方约定的验收期间内将标的物的数量或质量不符合约定的情形及处理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如有特殊情况，甲方有权延长异议期。

注：甲方有权在中标后的项目实施过程中，对标的设备的参数和功能进行随机的检查和测试，若所供设备的参数和功能与招标等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的承诺存在偏离，甲方仍有权退回设备，同时乙方须承担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对此乙方予以认可。

1.2　如甲方在验收期满后既不出具验收合格证明又未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乙方所交标的物符合合同规定，但不免除本条款上述1.1约定的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甲方的权利。

1.3　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七天内负责处理问题，否则将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同时异议期一并无限延长。

（五）、合同价款和支付

1、合同价款和支付

1.1 本合同的结算货币为人民币，单位元。

1.2 乙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完成中标货物交付、安装、调试及运行，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并在合同特殊条款规定的期限内持下列全部单据后方可结算货款：

1.2.1 满足甲方要求的合格的销售发票；

1.2.2 甲方盖章签收后的送货回单、乙方出具的合格检验证明和甲方出具的书面验收合格证明。

1.3 如无异议、甲方应按合同特殊条款规定的期限和方式付款。

1.4 根据现行税法对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且已计入费用。

（六）、违约责任（除已有约定外）

1、违约责任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任一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完全符合任一约定的，应当主动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及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但守约方保留直接解除合同、不予支付/要求退回任何货款及追究本合同总价 20%违约金的权利，同时，违约方还须承担向守约方支付因此而造成的全部实际损失，包括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等。

2、甲方违约责任

2.1 在合同生效后，甲方无理由要求退货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实际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2.2 甲方无故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一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2.3 甲方无故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乙方交付的合格标的物，应当承担乙方由此造成的实际损失。

3、乙方违约责任

3.1 乙方不能交货（交货、安装或验收等如逾期超过十五天视为不能交货），或交货不合格，或交货未满足甲方要求，或乙方出现合同约定其他各类违约情形，或其他情形从而影响甲方正常使用的，甲方均有权解除合同、不予支付任何款项，乙方则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如发生诉讼，乙方须承担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等。

注：乙方提供的货物中有不符合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的，视为该种货物交付不合格。乙方提供的各种规格的货物中(包括安装、调试和运行阶段）有任一种交付不合格的，视同为整个标的物的交付不合格。

3.2　乙方逾期交货的，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但如甲方仍需求的，乙方应立即发货并应按照逾期交货部分货款的每天万分之一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同时承担甲方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如甲方不再需求，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仍有权要求乙方补足，如发生诉讼，乙方须承担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等。

3.3　甲方有权在中标后的项目实施过程中，对标的设备的参数和功能进行随机的检查和测试，若所供设备的参数和功能与招标等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的承诺存在偏离，甲方仍有权退回设备，同时乙方须承担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对此乙方予以认可。

3.4　乙方确保对于出卖的标的物拥有完整物权，并且乙方负有保证第三人不得向甲方主张任何权利（包括知识产权）等义务；如因侵犯知识产权等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全额退还已收款项及承担本合同总金额 20%违约金。

3.5　鉴于信息化的快速发展以及甲方自身各类发展需求，乙方应无条件向甲方及甲方合作方开放或提供各类端口或信息采集口，对此乙方予以再次确认且无权收取任何费用。如乙方不予配合，则甲方有权直接终止本合同并不予支付任何款项（如已支付、则乙方须全额归还）、不予退回履约保证金等，且有权要求乙方承担本合同总金额 20%违约金。

4、不可抗力

4.1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2　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七）、索赔

1、索赔

1.1　甲方有权根据自行检验标准检验或当地产品质量检验机构或其它有权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2　在本合同规定的检验期和质保期内，乙方同意甲方有权按下列多种方式合并解决索赔事宜：

1.2.1　乙方负责及时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20%违约金、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标的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1.2.2　根据标的物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遭受损失的数额，合并为甲方确定降低标的物的价格。

1.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原厂全新零件、部件或标的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被更换部件或标的物的质保期。

1.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乙方未能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若乙方未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合同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未付款或乙方开具的履约保函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对不足部分的补偿。

（八）、合同的解除和转让（除已有约定外）

1、合同的解除

1.1 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1.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1.1.2 合同期间，因合同一方违约并无法获得守约方认可，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则退回已收款项并需承担本合同总价款 30%作为违约金，并按本合同一般条款第（六）条等承担各项违约责任；；

1.2 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可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寄往对方或显示对方已获悉时即告解除。

1.3 本合同当事人联系信息以企查查等查询备注地址为准，适用于双方往来联系、书面文件送达及争议解决时法律文书（含裁判文书）送达。

2、合同的转让等

合同任何部分均不得转让、分包、委托或授意给第三方，否则视为违约，甲方有权根据本合同一般条款第（六）等全部条款的约定主张全部权利。

（九）、争议解决及未尽事宜

1、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应在代理机构的主持下进行调解，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合同特殊条款

一、合同标的

1.产品清单

序号	货物（服务）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小计金额（元）
1	大模型一体机	华鲲振宇 HuaKun AT3500 G3	1		
2	配套前端交换机	华为 CloudEngine S6750-H48Y8C	1		
3	大模型后端交换机	华为 XH9210-32DQ	1		
合计	小写（含税）：￥1872000 元		大写：人民币壹佰捌拾柒万贰仟元整		

2.配置清单：详见**附件一**

二、合同总价款及支付

1.合同总价款：大写人民币 壹佰捌拾柒万贰仟元整 ，小写￥ 1872000 元。

合同总价款范围：合同总价应包括完成设备的供应、安装、调试、检测、总包管理、施工配合以及最长质保期内的维修、保养等招标内容所需的所有设备、材料、验收、劳务、服务等应有费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根据现行税法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合同总价款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对于甲方在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及乙方在投标文件和合同中所承诺提供的功能，乙方应无条件提供，由于设计及其他原因所造成的额外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付款方式：

☐全额付款：_____

☑分期付款：采购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完成全部供货并安装调试结束，在乙方向甲方提供下列单据(a、b)后 30 日内，无任何异议情况下甲方向乙方一次支付合同货款总价的 30%；试运行完成，项目通过整体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后，由乙方提前向甲方提供下列单据(b、c、d)后 30 日内，无任何异议情况下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货款总价的 60%；整个项目验收合

格且正常运行 12 个月后无质量问题甲方向乙方支付本项目合同总价的 10%。

乙方在申请付款时向甲方提供以下凭据：

a、《初验报告》；

b、符合甲方财务要求开具的合法正规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c、《项目验收报告》；

d、其他（若有）。

3.支付方式：银行汇票、转账支票或数字人民币支付价款。

三、**合同履行**

1.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90 日内完成所有货物的供货、安装及调试。

2.履约地点：乙方交货至甲方指定地点，所发生的运输等费用及货物的损坏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4.如采购文件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按照《江苏省财政厅 国家金融监管总局江苏监管局 江苏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电子履约保函(保险)的通知》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采购人如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可以以履约保函(保险)的形式代替提供履约保证金。

四、履约验收

甲方将根据《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江苏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苏财规〔2024〕7号）相关要求，成立验收小组，负责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具体工作。

1.验收组织方式：☑验收小组验收

2.验收的实施主体：甲方

3.履约验收时间：系统安装调试完成，并投入试运行 60 天后组织验收。特殊情况需延长的，双方应书面特别约定。

4.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段）验收：共分二期（段），乙方完成全部供货并安装调试结束，完成初验收；试运行完成，项目通过整体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完成甲方整体项目验收。

5.履约验收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货物清单”、“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及外观质量”、“技术、性能、指标”、“运行状况及安装调试”、“质量证明文件”、“售后服务承诺”、“安全标准”、“合同履约时间、地点、方式”等内容。

6.履约验收标准：

（1）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符合合同约定的各项服务和交付物。如合同未约定质量标准的，应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甲方及相关部门将根据采购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双方签订的合同文件及其附件到场进行验收。

（2）乙方应保证按采购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本合同的约定提供合格的标的物及服务，并保证所提供的标的物及服务等完全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因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及服务等不合格导致的质量问题或引起的知识产权纠纷等,甲方有权退货或责成乙方解决并整改到位，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3）乙方应对软件质量负责，应保证提供有经验的工程师，并保证甲方在培训后能够独立地完成软件安装、维护和使用。

（4）乙方应对标的物质量负责，应保证提供有经验的工程师，并保证甲方在培训后能够独立地完成软件安装、维护和使用。

（5）乙方承诺，质保期内，乙方配合甲方完成医院相关部署。如产生相关接口费用等，由乙方承担。

7.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1）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应当于双方约定的检验期间内将标的物的质量不符合约定的情况及处理方式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

（2）如果甲方在验收期满后既不出具验收合格证明又未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乙方所交付标的物符合合同规定。

（3）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七天内负责解决问题，否则将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五、甲方的权利义务

1.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5.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6.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合同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2.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3.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4.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合同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七、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1.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合同约定的指定现场。

2.除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3.货物保险要求（如有）按合同约定执行。

4.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5.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6.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7.安全要求：

乙方需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参照三同步原则，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使用。

乙方需参照等级保护的安全要求进行建设，并根据等保评测结果，乙方须协助甲方完成整改。

乙方需提供完整的安全和隐私技术手段，包括数据脱敏加密、审核日志留存回溯、数据调用记录回溯、操作日志回溯等。

乙方须签订数据安全保密协议（详见附件三），确保甲方数据不外泄。

八、质量标准和保证

1.质保期

（1）本项目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将提供 5 年质量保证期。质量保证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实行免费维修。合同期间如发生退回、维修或设备替换等情形，质保期予以相应延长）；合同期间如发生退回、维修或设备替换等情形，质保期予以扣除相应期间。

（2）在产品免费质保期内，一旦发生质量问题，供应商在接到报修后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内排除故障，如维修时间超过 72 小时，需提供备机。未作答复处理或未提供备用机等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自行选择第三方提供服务、相关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并有权根据合同一般条款中第（六）条“违约责任”等主张全部权利。

（3）质保期满后年维保价格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质保期满后，甲方可在任意年度或时间段购买、投保，没有连续续签的要求，乙方对此予以认可及接受、并承担设备更新迭代的相关费用。

2.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3.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合同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合同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4.产品质量若发现缺陷，需质检部门检验，乙方应配合甲方及质检工作，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九、售后服务

(1) 售后服务（乙方承诺严格按标书等“售后服务要求”提供全部服务；售后服务费用已包括在总费用内，甲方无须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 按照投标书承诺提供专业的技术培训（操作、维修），保证需方操作人员正常使用设备的各项功能。

(3) 在质保期内，乙方承诺无偿并迅速更换由于元器件缺陷及工艺等问题而发生故障的产品，并对因维修、保养，更换零部件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4) 如有其他项目需乙方配合完成，乙方须无条件派相关工程师现场配合，直至该项目完成，对此甲方无须承担任何费用。

(5) 设备如涉及配件、易损件等，乙方须在投标时详细提供设备涉及的所有配件、易损件名称、价格。中标后如出现未在列的配件、易损件等，均视为免费使用或更换等，此报价5年内不得提高；配件的供给，乙方承诺给予保障8年以上。

(6) 免费质保期后，甲方可以在任意年度或时间段购买、投保，没有连续续签的要求并可“带病”入保，乙方对此予以认可及接受、并承担设备更新迭代的相关费用。

(7) 乙方应保证软件部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提供软件版本免费升级服务（在不涉及硬件情况下）。

乙方不得以“密码”制约用户。如用户工作和维修需要，应无条件免费开放密码。

乙方产品对甲方以后设备、系统永久无偿开放。

如发生乙方怠于提供上述义务而导致甲方损失等,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予以赔偿。

特别约定：鉴于各类技术的快速发展以及甲方自身各类发展需求，乙方应无条件向甲方及甲方合作方开放或提供各类端口或信息采集口,对此乙方予以再次确认且无权收取任何费用。如乙方不予配合，则甲方有权直接终止本合同并有权按本合同第六条的约定主张全部违约责任。

(8) 甲方如有其他项目需乙方配合完成，乙方须无条件免费派相关工程师现场配合，直至该项目完成。

(9) 质保期内乙方提供至少每年4次的上门维护保养服务，并提供维护保养报告。

(10) 甲方在院内设备维护、信息系统升级、他方软件接入等情况时，乙方无条件免费开放接口，并无偿配合甲方相关系统的对接。

(11) 招标文件的售后服务要求或乙方投标书或其他承诺优于本合同的,按照招标文件和乙方在投标书或其他文件中承诺的服务标准执行。

十、廉洁条款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规范医疗卫生机构购销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特约定以下廉洁条款，以资合同各方共同遵守：

(1) 合同各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廉洁条例约定购销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试剂及行政办公物资等。

(2) 甲方应当严格执行产品购销合同验收、入库制度，对采购产品及发票进行查验，不得违反有关规定进行合同外采购、违价采购或从非规定渠道采购。

(3) 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4) 甲方严禁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为乙方统计医师个人及临床科室有关产品用量信息，或为乙方统计提供便利。

(5) 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产品的选择权，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

(6) 乙方指定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到住院部、门诊部、医技科室等推销产品，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非办公场所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等。

(7) 乙方如违反本廉洁条例，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处理。

(8) 本廉洁条款在产品购销过程中，合同各方均需严格遵守。

十一、权利瑕疵担保

1.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2.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3.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十二、知识产权保护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十三、保密义务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

十四、伴随服务

1.乙方应提供所交付货物的全套技术文件资料，包括产品目录、软件备份、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服务指南等。

2.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货物的现场安装、启动和试运行；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在质量保证期内对所交付货物提供运行监督、维修、保养等。

3.上述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4.货物的包装、储运、安装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十五、违约责任

1.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合同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2.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误期赔偿费具体标准按合同总价***每日千分之四***计算。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3）延期交货时间超过十五天或交货不符合合同约定满三次的，视为乙方严重违约，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乙方仍需向甲方支付全部误期赔偿费，并赔偿甲方合同总额的10%，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合同款。

3.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按甲乙双方具体约定执行。

4.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甲乙双方具体约定执行。

十六、不可抗力

1.如果乙方和甲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因乙方或甲方先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而后遇不可抗力的情形除外。

2.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他双方商定的事件。

3.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在十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双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十七、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2.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①经营状况严重恶化；②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③丧失商业信誉；④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3.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在甲方因乙方违约而按合同约定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①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②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任何义务。

③如果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为此，定义如下：“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甲方的利益，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人为地使采购活动丧失竞争性，损害甲方所能获得的权益。

如果甲方根据以上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提供服务类似的货物，乙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并且，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3）如果乙方破产或丧失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补救措施的权利。

4.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十八、索赔

1.甲方有权根据当地国家技术监督局、进出口商品检验局或其他具有法定资格的质检机构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2.如果乙方对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乙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

（2）根据货物低劣、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乙方应相应延长修补和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3.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接到甲方索赔通知后七天内或甲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

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并征得甲方同意，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并拥有对赔偿不足部分进一步索赔的权利。

十九、合同转让和分包

1.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2.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二十、争端的解决与法律适用

1.甲方和乙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向有关合同管理部门提请调解。

2.如果调解不成，双方中的任何一方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3.诉讼费由败诉方负担。

4.因合同部分履行引发诉讼的，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5.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6.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二十一、通知

1.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中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3.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4.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二十二、**合同生效**

1.双方签约人为各自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本合同系指本文件及其附件中的所有部分，招标（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乙方在采购过程中的澄清和承诺等为本合同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

3.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4.本合同壹式**伍**份，甲方**肆**份，乙方**壹**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6.合同修改：除甲乙双方签署书面修改、补充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7.本合同签订地为：**江苏省苏州市**。

二十一、未尽事宜

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采购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附件一：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附件二：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组人员清单
附件三：保密协议

【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单位名称：	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单位名称：	苏州沸点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苏州市姑苏区平海路 899 号	地址：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88号人工智能产业园C1-901
法人代表（签章）		法人代表（签章）	
纳税人识别号：	123200004660027298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职能部门经办人：	2026年6月9日	授权代理人：	
招标部门经办人：	年 月 日	现场联系人：	
分管院领导：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2026年 6月 12日	签订日期	2026年 6月 12日

附件一：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序号	项目	招标要求	投标内容	偏离说明	证明材料
1	项目技术要求-大模型一体机	整体要求：机架式服务器高度≥4U	我司本次投标产品华鲲振宇 HuaKun AT3500 G3 机架式服务器高度为 4U	无偏离	已在技术参数响应章节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证明材料
2		★CPU 安全性：配置≥4 颗国产芯片处理器，单颗 CPU 物理核心数≥48 核，主频≥2.6GHz；CPU 符合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和国家保密技术测评中心公布的安全可靠测评结果。	我司本次投标产品华鲲振宇 HuaKun AT3500 G3 配置 4 颗鲲鹏 920 处理器，单颗 CPU 物理核心数 48 核，主频 2.6GHz；CPU 符合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和国家保密技术测评中心公布的安全可靠测评结果	无偏离	已在技术参数响应章节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证明材料
3		内存：内存配置≥1024GB DDR4； 支持内存扩容，内存插槽数量最大支持≥32 根 DDR4	我司本次投标产品华鲲振宇 HuaKun AT3500 G3 内存配置 1024GB DDR4；支持内存扩容，内存插槽数量最大支持 32 个，采用 ECC DDR4 内存	无偏离	已在技术参数响应章节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证明材料
4		存储：支持热插拔 SAS/SATA/NVMe/SSD 硬盘； 配置：≥2 块 960G SATA 硬盘 SSD；≥2 块 3.84T Nvme SSD 硬盘	我司本次投标产品华鲲振宇 HuaKun AT3500 G3 支持热插拔 SAS/SATA/NVMe/SSD 硬盘；实配：2 块 960G SATA 硬盘 SSD；2 块 3.84T Nvme SSD 硬盘	无偏离	已在技术参数响应章节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证明材料
5		RAID 卡：支持 RAID 0/1/5/6/10/50/60；缓存≥4GB，配置超级电容掉电保护	我司本次投标产品华鲲振宇 HuaKun AT3500 G3 实配 Raid 卡支持 RAID 0/1/5/6/10/50/60；缓存 4GB，配置超级电容掉电保护	无偏离	已在技术参数响应章节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证明材料

6		AI 网卡：支持 AI 处理器直出 200G RoCE 网口（兼容 RoCE V2 协议） 保证节点间互联带宽，配置 4 张 200G 网卡：配置 4 个 25GE 光口，支持光口速率自适应，兼容主流网络设备	我司本次投标产品华鲲振宇 HuaKun AT3500 G3 支持 AI 处理器直出 200G RoCE 网口保证节点间互联带宽，配置 4 张 200G 网卡：配置 4 个 25GE 光口，支持光口速率自适应，兼容主流网络设备	无偏离	已在技术参数响应章节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证明材料
7		AI 处理器：整机配置≥8 颗 AI 处理器 AI 模组内单卡性能：FP16 算力(TFLOPS)≥280，FP32 算力(TFLOPS)≥75 AI 模组内单卡显存配置：单颗 AI 处理器内存≥64GB，显存带宽≥1.6TB/s 算力卡卡间互联：任意两卡卡间互联采用非 PCIE 的独立带宽	我司本次投标产品华鲲振宇 HuaKun AT3500 G3 配置国产品牌昇腾 910AI 计算模组，整机配置 8 颗 AI 处理器，模组内单卡性能：FP16 算力(TFLOPS)为 280，FP32 算力(TFLOPS)为 75，组内单卡显存配置：显存 64GB，显存类型：HBM，显存带宽 1.6TB/s，支持算力卡卡间互联：任意两卡卡间互联采用非 PCIE 的独立带宽	无偏离	已在技术参数响应章节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证明材料
8		电源：电源模块支持热插拔，配置 2+2 冗余备份，单电源额定功率≥2600W	我司本次投标产品华鲲振宇 HuaKun AT3500 G3 配置 2+2 冗余热插拔电源，单电源额定功率 2600W	无偏离	已在技术参数响应章节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证明材料
9		管理性：具有图形化管理界面，支持自动服务器重启、风扇监视和控制、电源监控、温度监控、启动/关闭、按序重启、本地固件更新、错误日志等操作 配置独立的远程管理控制端口，可实现与操作系统	我司本次投标产品华鲲振宇 HuaKun AT3500 G3 具有图形化管理界面，支持自动服务器重启、风扇监视和控制、电源监控、温度监控、启动/关闭、按序重启、本地固件更新、错误日志等操作，配置独立的远程管理控制端口，可实	无偏离	已在技术参数响应章节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证明材料

		无关的远程对服务器的完全控制，包括远程的开机、关机、重启、虚拟软驱、虚拟光驱等操作	现与操作系统无关的远程对服务器的完全控制，包括远程的开机、关机、重启、虚拟软驱、虚拟光驱等操作		
10		安全性要求：★服务器管理软件通过完善的信息安全评估，包括保密性、完善性、抗抵赖性、可核查性测试。 ★服务器管理软件通过安全渗透测试，包含认证安全、权限管理安全、会话安全、信息泄露安全、输入输出合法性安全性测试。	我司本次投标产品华鲲振宇 HuaKun AT3500 G3 服务器管理软件通过完善的信息安全评估，包括保密性、完善性、抗抵赖性、可核查性测试，服务器管理软件通过安全渗透测试，包含认证安全、权限管理安全、会话安全、信息泄露安全、输入输出合法性安全性测试。	无偏离	已在技术参数响应章节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证明材料
11		稳定性要求：★服务器制造商具备产品质量检测能力，包含 CPU 检测、内存检测、硬盘检测、网卡 PCIe 外设检测、电源功耗管理、BMC 故障检测等。 ★为保证服务器运行稳定性，要求 MTBF(ml)≥30 万小时。	我司本次投标产品华鲲振宇 HuaKun AT3500 G3 服务器制造商具备产品质量检测能力，包含 CPU 检测、内存检测、硬盘检测、网卡 PCIe 外设检测、电源功耗管理、BMC 故障检测等，为保证服务器运行稳定性，MTBF(ml)≥30 万小时。	无偏离	已在技术参数响应章节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证明材料

12		AI 管理平台：预置模型能力：支持覆盖多个主流开源模型；模型类型覆盖包括但不限于 LLM、Embedding、Rerank 等 模型部署能力：支持用户在部署模型时按需选择推理引擎（如 MindIE、vLLM、Transformers 等）、模型版本、部署卡资源（如 GPU/NPU 序号）、模型权重地址等参数；支持灵活切换与重部署 模型实例扩缩容能力：支持对已部署模型服务实例进行多副本的弹性扩缩容操作，保障推理服务的性能稳定和资源负载均衡；多副本对外统一暴露同一 API 地址；具备可用和灾备能力 实例 API 与密钥获取能力：支持用户便捷获取已部署模型实例的调用信息，包括不限于 base_url、model_id、api_key 等字段；信息可用于外部应用系统集成。 异构算力混部能力：平台支持运行在 ARM 和 x86 架构 CPU 上，兼容多种异构算力混合部署，支持昇腾、天数、沐曦、NVIDIA	我司本次投标产品华鲲振宇 HuaKun AT3500 G3 预置模型能力：支持覆盖多个主流开源模型；模型类型至少覆盖 LLM、Embedding、Rerank 等， 模型部署能力：支持用户在部署模型时按需选择推理引擎（如 MindIE、vLLM、Transformers 等）、模型版本、部署卡资源（如 GPU/NPU 序号）、模型权重地址等参数；支持灵活切换与重部署 模型实例扩缩容能力：支持对已部署模型服务实例进行多副本的弹性扩缩容操作，保障推理服务的性能稳定和资源负载均衡；多副本对外统一暴露同一 API 地址；具备可用和灾备能力 实例 API 与密钥获取能力：支持用户便捷获取已部署模型实例的调用信息，包括不限于 base_url、model_id、api_key 等字段；信息可用于外部应用系统集成。 异构算力混部能力：平台支持运行在 ARM 和 x86 架构 CPU 上，兼容多种异构算力混合部署，支持昇	无偏离	已在技术参数响应章节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证明材料

		等主流 AI 芯片及加速卡，具备统一算力调度和资源管理能力，支持基于用户粒度的 GPU 资源配额管理，具备模块级权限精细配置能力，支持角色权限动态调整及权限变更	腾、天数、沐曦、NVIDIA 等主流 AI 芯片及加速卡，具备统一算力调度和资源管理能力，支持基于用户粒度的 GPU 资源配额管理，具备模块级权限精细配置能力，支持角色权限动态调整及权限变更		
13		适配国产操作系统：适配银河麒麟高级服务器操作系统、华为云欧拉服务器操作系统、统信服务器等操作系统	我司本次投标产品华鲲振宇 HuaKun AT3500 G3 适配国产操作系统：适配银河麒麟高级服务器操作系统、华为云欧拉服务器操作系统、统信服务器等操作系统	无偏离	已在技术参数响应章节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证明材料
14		服务质保：提供不少于五年原厂质保	我司本次投标产品华鲲振宇 HuaKun AT3500 G3 提供五年原厂质保服务	无偏离	已在技术参数响应章节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证明材料
15	项目技术要求-配套前端交换机	设备性能：交换容量≥8Tbps，包转发率≥3000Mpps 25GE SFP28 端口≥48 个，40/100GE QSFP28 端口≥8 个	我司本次投标产品 CloudEngine S6750-H48Y8C 设备性能：交换容量 8Tbps，包转发率 3000Mpps，25G SFP28 端口 48 个，40/100GE QSFP28 端口 8 个	无偏离	已在技术参数响应章节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证明材料
16		★兼容性：支持现网 SDN 管理平台(H3C AD-Campus 管理平台)统一纳管，实现配置自动下发、设备自动化上线功能	我司本次投标产品 CloudEngine S6750-H48Y8C★兼容性：支持现网 SDN 管理平台(H3C AD-Campus 管理平台)统一纳管，实现配置自动下发、设备自动化上线功能	无偏离	已在技术参数响应章节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证明材料
17		VLAN 特性：支持基于端	我司本次投标产品	无偏离	已在技术参数响应

		口、协议、MAC地址的VLAN	CloudEngine S6750-H48Y8CVLAN特性：支持基于端口、协议、MAC地址的VLAN		章节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证明材料
18		镜像功能：支持本地端口镜像、远程端口镜像、流镜像功能	我司本次投标产品CloudEngine S6750-H48Y8C镜像功能：支持本地端口镜像、远程端口镜像、流镜像功能	无偏离	已在技术参数响应章节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证明材料
19		组播协议：支持IGMP/IGMP Snooping、PIM-DM、PIM-SM、PIM-SSM、MSDP、MBGP、MLD Snooping 支持组播VLAN、支持MSDP/MSDP for IPv6、MBGP/ MBGP for IPv6	我司本次投标产品CloudEngine S6750-H48Y8C组播协议：支持IGMP/IGMP Snooping、PIM-DM、PIM-SM、PIM-SSM、MSDP、MBGP、MLD Snooping，支持组播VLAN、支持MSDP/MSDP for IPv6、MBGP/ MBGP for IPv6	无偏离	已在技术参数响应章节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证明材料
20		三层特性：支持静态路由和默认路由 支持RIP、OSPF、BGP、ISIS等IPv4动态路由协议 支持RIPng、OSPFv3、BGP4+、ISISv6等IPv6动态路由协议	我司本次投标产品CloudEngine S6750-H48Y8C三层特性：支持静态路由和默认路由，支持RIP、OSPF、BGP、ISIS等IPv4动态路由协议 支持RIPng、OSPFv3、BGP4+、ISISv6等IPv6动态路由协议	无偏离	已在技术参数响应章节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证明材料
21		数据中心特性：支持FCoE功能 支持全流分析功能，支持TCP和UDP智能流量分析	我司本次投标产品CloudEngine S6750-H48Y8C★数据中心特性：支持FCoE功能，支持全流分析功能，支持TCP和UDP智能流量分析	无偏离	已在技术参数响应章节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证明材料

22		★微分段功能：支持IPv4和IPv6微分段功能，可以精细化微分段安全隔离，减少ACL资源占用	我司本次投标产品CloudEngine S6750-H48Y8C★微分段功能：支持IPv4和IPv6微分段功能，可以精细化微分段安全隔离，减少ACL资源占用	无偏离	已在技术参数响应章节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证明材料
23		可靠性：支持快速环网保护协议，支持STP/RSTP/MSTP功能，支持PVST功能	我司本次投标产品CloudEngine S6750-H48Y8C可靠性：支持快速环网保护协议，支持STP/RSTP/MSTP功能，支持PVST功能	无偏离	已在技术参数响应章节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证明材料
24		★MPLS功能：支持MPLS/MPLS L3VPN/L2VPN(VPLS)/MPLS TE	我司本次投标产品CloudEngine S6750-H48Y8C★MPLS功能：支持MPLS/MPLS L3VPN/L2VPN(VPLS)/MPLS TE	无偏离	已在技术参数响应章节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证明材料
25		安全功能：支持802.1x、AAA、Radius、HWTACACS等多种认证支持IP、MAC、端口、VLAN的组合绑定	我司本次投标产品CloudEngine S6750-H48Y8C安全功能：支持802.1x、AAA、Radius、HWTACACS等多种认证，支持IP、MAC、端口、VLAN的组合绑定	无偏离	已在技术参数响应章节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证明材料
26		配置要求：冗余风扇，冗余电源，1根40G 7米AOC堆叠线缆，4个QSFP+ 40G LC单模光模块，48个25G SFP28多模光模块	我司本次投标产品CloudEngine S6750-H48Y8C实配：冗余风扇，冗余电源，1根40G 7米AOC堆叠线缆，4个QSFP+ 40G LC单模光模块，48个25G SFP28多模光模块	无偏离	已在技术参数响应章节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证明材料

27		软件要求：配置SDN功能授权，授权能被纳入现有SDN管理平台使用	我司本次投标产品CloudEngine S6750-H48Y8C已配置SDN功能授权，授权能被纳入现有SDN管理平台使用	无偏离	已在技术参数响应章节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证明材料
28		服务质保：提供不少于五年原厂质保	我司本次投标产品CloudEngine S6750-H48Y8C服务质保：提供五年原厂质保	无偏离	已在技术参数响应章节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证明材料
29	项目技术要求-大模型后端交换机	设备性能：交换容量≥25.6Tbps，包转发率≥19200Mpps 支持ROCE V2协议，支持400GE QSFP-DD光接口≥32个，支持10GE SFP+≥2个 ★设备整机缓存≥128M CPU（处理器）、转发芯片支持国产自主可控芯片（兼容鲲鹏、飞腾等主流国产架构）或采用厂商自研CPU（处理器）、转发芯片。	我司本次投标产品XH9210-32DQ设备性能：交换容量25.6Tbps，包转发率19200Mpps 支持ROCE V2协议，支持400GE QSFP-DD光接口32个，支持10GE SFP+2个 ★设备整机缓存为128M CPU（处理器）、转发芯片支持国产自主可控芯片（兼容鲲鹏、飞腾等主流国产架构）或采用厂商自研CPU（处理器）、转发芯片。	无偏离	已在技术参数响应章节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证明材料
30		数据中心特性：支持出方向ACL，支持出方向ACL限速，支持出方向IPv6报文统计 ★支持节点间网络级负载均衡功能	我司本次投标产品XH9210-32DQ数据中心特性：支持出方向ACL，支持出方向ACL限速，支持出方向IPv6报文统计 ★支持节点间网络级负载均衡功能	无偏离	已在技术参数响应章节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证明材料
31		配置要求：冗余风扇，冗余电源，400G多模光模块≥32个；须配置实际需要数量的400G转200G	我司本次投标产品XH9210-32DQ实配：冗余风扇，冗余电源，400G多模光模块≥32个；须配置	无偏离	已在技术参数响应章节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证明材料

		一分二线缆	实际需要数量的 400G 转 200G 一分二线缆		
32		服务质保：提供不少于五年原厂质保	我司本次投标产品 XH9210-32DQ 服务质保：提供五年原厂质保	无偏离	已在技术参数响应章节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证明材料
33	我司满足本次投标所有要求，无任何偏离。			无偏离	

注：投标人应在本表中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逐项对应列出响应内容，并在“偏离说明”项下填写以下内容：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以上表格内容不够的请自行添加。

投标人（盖章）：苏州沸点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6 年 5 月 22 日

附件二：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组人员清单

拟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组人员情况一览表

序号	岗位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郭英豪	男	26	本科	注册信息安全管理人员证书	
2	技术负责人	倪自强	男	30	专科	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	
3	运维负责人	刘墨宇	男	28	本科	/	
4	工程师	孙萌栋	男	28	本科	/	
5	工程师	王宇	男	34	本科	/	

附件三：保密协议

保密协议

甲方（披露方）：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乙方（接收方）：苏州沸点科技有限公司

为加强甲方信息技术资料和数据的保密管理，双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就乙方为甲方 总院科研楼生物样本库大模型一体机采购 项目/系统（下称项目）等工作中的保密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保密信息

（一）在项目中所涉及的项目设计、图片、开发工具、流程图、工程设计图、计算机程序、数据、专利技术、招标文件等内容。

（二）甲方在合同项目实施中为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数据、程序、用户名、口令和资料等；

（三）甲方应用软件在方案调研、开发阶段中涉及的业务及技术文档，包括税收政策、方案设计细节、程序文件、数据结构，以及相关业务系统的硬软件、文档、测试和测试产生的数据等；

（四）甲方的运营以及患者信息；

（五）其他甲方合理认为，并告知乙方属于保密的内容。

上述保密信息须于披露之时被标志为“保密”（或其他类似含义的表达，下同），或者如果以口头或者以其他无形方式披露的，甲方应当自披露后的三十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确认所披露的信息是“保密”的；就甲方未标明或未告知乙方为“保密”的信息或是乙方无法确定是否为“保密”的甲方信息，乙方需先向甲方确认后方可披露。

二、保密范围

（一）甲方已有的技术秘密以及上述第一条项下的保密信息；

（二）乙方持有的科研成果和技术秘密，经双方协商，乙方同意被甲方使用的。

三、保密条款

（一）乙方应严格保守甲方的有关保密信息，不得以其他任何手段谋取私利，损害甲方的利益。

（二）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向有关单位或个人泄露甲方保密信息。

（三）未经甲方书面许可，甲方的技术资料、技术成果乙方无权利用在其他项目上。

（四）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对有关保密信息进行修改、补充、复制。

（五）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将保密信息以任何方式（如 E-mail 或微信等电子方式）携带出甲方场所。

四、保密信息的所有权

以上所提及的保密信息均为甲方所有。

五、保密期限

（一）本协议的保密期限为十年；

（二）在本协议失效后，如果本协议中包括的某些保密信息并未失去保密性的，本协议仍对这些未失去保密性的信息发生效力，约束双方的行为。

（三）本协议是为防止甲方的保密信息在协议有效期发生泄露而制定。因任何理由而导致甲、乙双方的合作项目终止时，乙方应归还甲方所有有关信息资料和文件，但不免除乙方的保密义务。

六、关系限制

本协议不作为双方建立任何合作关系或其他业务关系的依据。

七、违约责任

乙方未能遵守本协议项下保密义务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需一次性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为本合同总额的 20%。如乙方的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上述违约金的，乙方应当赔偿甲方损失，损失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直接损失、权利方的索赔、可得利益损失和维权支出的各项费用（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调查费和保全费等）。

八、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产生的任何争议，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九、其他事项

（一）本协议一式伍份，甲方肆份，乙方壹份，各份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三）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苏州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日期：2026年6月12日

乙方：苏州沸点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6月12日